

神木德林荣泽能源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神木德林荣泽能源运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8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6日以电话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呼正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议案的审议讨论，并经与会监事的投票表决，形成决议内容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各项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17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其中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2017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资料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其中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神木德林荣泽能源运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神木德林荣泽能源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